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成立

本公司於2012年3月27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2年11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7.207.270元。

本公司已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設立香港營業地點。 我們已於2025年1月14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 為非香港公司。陳曉琳女士已獲委任為我們於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 知的授權代表。

由於我們在中國成立,我們的公司架構及組織章程細則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文的概要載於「附錄六一組織章程細則概要」。中國法律及法規若干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附錄四一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

本公司股本變動

於2012年3月27日,本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百萬元。除「歷史、發展及企業架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我們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於2022年6月30日,我們的附屬公司海西福州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 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於2023年11月15日,海西福州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0百萬元 增加至人民幣160.0百萬元。

除上文所載者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任何變動。

股東決議案

在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已通過以下決議案: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b) 將予發行的H股數量不超過經[編纂]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25%,以及向[編纂](或其代表)授出的[編纂]不超過根據[編纂]發行H 股數量的15%;
- (c) 待[編纂]完成後,採納將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董事會 為本公司[編纂]目的而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d) 授權董事會處理所有有關(其中包括)[編纂]、H股發行及[編纂]的事宜。

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已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下列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該等合約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

- 1. [編纂]。
- 2. 香港[編纂]。

我們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董事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的知識產權。

法定及一般資料

商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商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	*+HXP	中國	5	11044518	2033年10月20日
2.	HXP	中國	5	11044563	2033年10月20日
3.	HXPharma	中國	5	11152744	2033年11月20日
4.		中國	5	11152868	2033年11月20日
5.	HXP	中國	9	46418389	2031年3月6日
6.	HXP	中國	36	46413330	2031年1月6日
7.	HXP	中國	38	46388892	2031年1月20日
8.	HXP	中國	44	46409181	2031年1月6日
9.	安必力	中國	5	46389658	2031年1月20日
10.	安必力	中國	42	46405313	2031年1月6日
11.	安必力	中國	44	46387409	2031年1月6日
12.	海洛替尼	中國	5	55348396	2031年11月13日
13.	海洛替尼	中國	5	55360526	2031年11月13日
14.	颠葆	中國	5	55358225	2031年11月13日
15.	西疏	中國	5	55366482	2031年11月13日
16.	消伏安	中國	5	55362250	2031年11月13日
17.	安优凡	中國	5	55361859	2031年11月13日
18.	安妥飞	中國	5	55354786	2031年11月13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9.	倍西维	中國	5	55353329	2031年11月13日
20.	海必平	中國	5	55349219	2031年11月13日
21.	海慧通	中國	5	55342798	2031年11月13日
22.	海可喜	中國	5	55339842	2031年11月20日
23.	惠欣安	中國	5	55340184	2031年11月13日
24.	朗恒康	中國	5	55336067	2032年1月6日
25.	麦思通	中國	5	55342452	2032年1月13日
26.	榕西康	中國	5	55340054	2031年11月13日
27.	赛西福	中國	5	55342866	2031年11月13日
28.	希世福	中國	5	55356323	2031年11月13日
29.	欣立谐	中國	5	55333135	2031年11月13日
30.	НХР	中國	5	57153326	2032年1月13日
31.	朗康恒	中國	5	58104959	2032年2月6日
32.	HXP	中國	42	46413399	2031年1月6日
33.	希贝平	中國	5	62783871	2032年8月13日
34.	洛沁平	中國	5	62783903	2032年8月13日
35.	希贝安	中國	5	62789560	2032年8月13日
36.	海立平	中國	5	62793020	2032年8月13日
37.	安飞平	中國	5	62812310	2032年8月13日
38.	海平消	中國	5	62813458	2032年8月13日
39.	舒慧平	中國	5	62814155	2032年8月13日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40.	郁可安	中國	5	62814287	2032年8月13日
41.	沁得安	中國	5	62815177	2032年8月13日
42.	安乐申	中國	5	62816315	2032年8月13日
43.	安百悠	中國	5	62817352	2032年8月13日
44.	安立定	中國	5	62819995	2032年8月13日
45.	锐安灵	中國	5	62821892	2032年8月13日
46.	平立通	中國	5	62822546	2032年8月13日
47.	平必畅	中國	5	62826178	2032年8月13日
48.	安益聪	中國	5	62827688	2032年8月13日
49.	平尔宁	中國	5	62828802	2032年8月13日
50.	枢必安	中國	5	62831612	2032年8月13日
51.	舒安亚	中國	5	62837448	2032年8月13日
52.	芩得安	中國	5	62839771	2032年8月13日
53.	盈安可	中國	5	62840397	2032年8月13日
54.	安立喜	中國	5	62840855	2032年8月13日
55.	安必力	中國	5	62783843	2032年8月27日
56.	惠得安	中國	5	64960664	2032年11月13日
57.	欣立定	中國	5	65000440	2032年11月20日
58.	海惠宁	中國	5	65001629	2032年11月20日
59.	莱必定	中國	5	65007266	2032年11月20日
60.	欣亚安	中國	5	65009703	2032年11月20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61.	瑞百悠	中國	5	65013746	2032年11月20日
62.	迈益平	中國	5	55348236	2031年11月13日
63.	HXP	中國	35	46414081	2032年10月27日
64.	欣立平	中國	5	64953564	2033年1月20日
65.		中國	35	71210646	2033年10月13日
66.		中國	3	71210743	2033年10月13日
67.		中國	5	71208232	2033年10月13日
68.	**	中國	5	71201122	2033年10月13日
69.	**	中國	3	71210976	2033年10月13日
70.	**	中國	35	71188810	2033年10月13日
71.	*	中國	5	71184903	2033年10月13日
72.	*	中國	3	71199050	2033年10月20日
73.	瑞安妥	中國	5	9051592	2032年1月20日
74.	*	中國	35	75516968	2034年5月6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75.		中國	35	75503673	2034年5月6日
76.	*	中國	3	75505649	2034年5月13日
77.	*	中國	5	75522654	2034年5月13日
78.		中國	3	75513038	2034年5月13日
79.		中國	5	75504096	2034年5月13日
80.	**	中國	3	75516493	2034年5月20日
81.		中國	5	75513056	2034年5月20日
82.	**	中國	35	75508212	2034年7月13日
83.	安碧悦	中國	5	78651633	2034年11月6日
84.	海慧升	中國	5	78657704	2034年11月6日
85.	安瑞珍	中國	5	78657675	2034年11月6日
86.	安舒飞	中國	5	78702159	2034年11月6日
87.	安子楚	中國	5	78706621	2034年11月6日
88.	海童姥	中國	5	78704678	2034年11月6日
89.	海汇彤	中國	5	78698421	2034年11月6日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90.	安必翔	中國	5	78704025	2034年11月6日
91.	海汇清	中國	5	78702172	2034年11月6日
92.	海可安	中國	5	78702196	2034年11月6日
93.	安翠花	中國	5	78692005	2034年11月6日
94.	安特曼	中國	5	78687454	2034年11月6日
95.	安妥芬	中國	5	78686811	2034年11月20日
96.	安喜盈	中國	5	78687967	2034年11月6日
97.	安紫悦	中國	5	78686524	2034年11月6日
98.	海安畅	中國	5	78686525	2034年11月6日
99.	赛西彤	中國	5	78686048	2034年11月6日
100.	海汇明	中國	5	78685656	2034年11月6日
101.	齐雪	中國	5	78686809	2034年12月6日
102.	卫达畅	中國	5	78681138	2034年11月6日
103.	赛西维	中國	5	78679426	2034年11月6日
104.	安角兽	中國	5	78680048	2034年11月6日
105.	安必远	中國	5	78680047	2034年11月6日
106.	闽美	中國	5	78684920	2034年11月6日
107.	海可升	中國	5	78682600	2034年11月6日
108.	海闽安	中國	5	78684188	2034年11月6日
109.	海可为	中國	5	78652422	2034年11月6日
110.	海恒畅	中國	5	78671992	2034年11月6日
111.	福乐芬	中國	5	78673589	2034年11月6日

法 定 及 一 般 資 料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12.	安悟空	中國	5	78661142	2034年11月6日
113.	安碧奇	中國	5	78629100	2034年11月20日
114.	安必宏	中國	5	78636062	2034年11月20日
115.	宁尔明	中國	5	78639418	2034年11月20日
116.	安木兰	中國	5	78639445	2034年11月20日
117.	雪满辰	中國	5	78636033	2034年11月20日
118.	辛舒宁	中國	5	78649911	2034年11月27日
119.	海必络	中國	5	78646284	2034年11月27日
120.	海武夷	中國	5	78690515	2034年12月20日
121.	卫斯乐	中國	5	78687841	2035年2月6日
122.	安嘉儿	中國	5	78686358	2035年2月6日
123.	海明舒	中國	5	78684933	2035年1月20日
124.	安木晴	中國	5	78681015	2035年1月13日
125.	及舒宁	中國	5	78624352	2035年1月20日
126.	海泰舒	中國	5	78642464	2035年2月6日
127.	*	香港	5	306675742	2034年9月19日
	**				
128.	欣成悦	中國	5	80980380	2035年4月13日
129.	安瑞盈	中國	5	80974221	2035年4月13日
130.	海禾信	中國	5	80972681	2035年4月13日
131.	海德敏	中國	5	80970622	2035年4月13日
132.	海汇妥	中國	5	80962970	2035年4月13日

附 錄 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	---------

序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屆滿日期
133.	海西新药 HXPharma	香港	5	306675733AB	2034年9月19日
134.	海西新药 HXPharma	香港	5	306675733AA	2034年9月19日
135.	НХР	香港	5	306675724AA	2034年9月19日
136.	ЭН ХР	香港	5	306675724AB	2034年9月19日

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要的著作權:

序號	著作權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海西新藥LOGO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19920	2022年6月14日
2.	生命的河流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47874	2022年7月21日
3.	飛翔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2-F-10147875	2022年7月21日
4.	千紙鶴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4-F-00003295	2024年1月8日
5.	守護盾	本公司	國作登字-2024-F-00003299	2024年1月8日

軟件著作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要的軟件著作權:

序號	軟件著作權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醫藥研發自動溶出儀 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180084	2021年2月2日
2.	沸騰乾燥制粒機操作軟體V1.0	本公司	2021SR0180259	2021年2月2日
3.	視覺化多管取樣器	本公司	2021SR0180260	2021年2月2日
	監控系統V1.0			

序號	軟件著作權	註冊所有者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4.	智能化濕法混合制粒機	本公司	2021SR0180256	2021年2月2日
	作業系統V1.0			
5.	旋光儀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227607	2021年2月8日
6.	醫藥包衣機藥液配比	本公司	2021SR0227574	2021年2月8日
	控制系統V1.0			
7.	全自動壓片機控制軟體V1.0	本公司	2021SR0226490	2021年2月8日
8.	藥品溫濕度自動監測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245168	2021年2月10日
9.	電位滴定儀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274921	2021年2月23日
10.	幹法制粒機監控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274924	2021年2月23日
11.	水分滴定儀控制系統V1.0	本公司	2021SR0274947	2021年2月23日
12.	包衣機可程式設計	本公司	2021SR0274931	2021年2月23日
	控制系統V1.0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專利:

序號	專利	申請編號	申請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地點	申請日期
1.	一組提高激酶活性的 化合物及其應用	ZL201180053876.7	發明	本公司及貝達 藥業股份 有限公司 (「貝達藥業」)	中國	2011年11月9日
		10-1643721 2638036			韓國歐洲	2015年9月17日 2016年8月17日
2.	一組提高激酶活性的 化合物及其應用	ZL201410464622.X	發明	本公司及 貝達藥業	中國	2011年11月9日
		6038037			日本	2011年11月9日
3.	一種鹽酸西那卡塞 中間體的合成方法	ZL201911282962.X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13日
4.	一種枸橼酸莫沙必利的 合成方法	ZL202010267041.2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4月7日
5.	一種含有塞來昔布的 藥物組合物及其 製備方法	ZL202010341598.6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4月27日
6.	化合物及其在合成布瓦 西坦(Brivaracetam)中 間體及原料藥中的 用途	ZL201980004099.3 2019291703 11247977B2 7117796 406652 202117000063 3103332C	發明	本公司	中澳美日印印加國大國本度度拿大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12月26日
7.	一種含有阿托伐他汀鈣 的藥物組合物及其製 備方法	ZL202010440333.1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5月22日

序號	專利	申請編號	申請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地點	申請日期
8.	一種硫酸羥氯喹的合成 方法	ZL202110084900.9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1月22日
9.	一種電化學微通道反應 裝置製備熊去氧膽酸 的方法	ZL202110273869.3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3月15日
10.	一種利用微反應裝置製 備苯磺酸氨氯地平中 間體的方法	ZL202110273810.4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3月15日
11.	一種西酞普蘭中間體的 合成方法	ZL202010263399.8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4月7日
12.	一種用於製備鹽酸西那 卡塞藥物中間體的 方法	ZL202011399920.7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12月13日
13.	一種硫酸羥氯喹片的 製備方法	ZL202110399893.1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4月14日
14.	一種羅沙替丁醋酸酯的 合成方法	ZL202110404728.0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1年4月15日
15.	作為蛋白激酶抑制劑的 雜芳基化合物	ZL201980005170.X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19年3月13日
16.	一種塞來昔布的 合成方法	ZL202010284455.6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4月13日
17.	一種瑞巴派特原料藥的 合成方法	ZL202210701326.1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2年6月21日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專利	申請編號	申請類型	專利持有人	註冊地點	申請日期
18.	一種利用微反應裝置生 產阿托伐他汀鈣的方 法	ZL202010355535.6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4月29日
19.	化合物及其在合成布瓦 西坦(Brivaracetam)原 料藥中的用途	ZL202080002479.6	發明	本公司	中國	2020年1月8日
20.	作為激酶抑制劑的 雜芳基化合物	2019233207 549595 3749646 3093138A1 10-2556742 11767296B2	發明	本公司	澳 大 本 剛 加 拿 國 加 韓 國	2019年3月13日 2019年3月13日 2019年3月13日 2019年3月13日 2020年9月9日 2019年3月13日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域名:

序號	域名	所有者	屆滿日期
1.	hxpharma.com	本公司	2029年6月11日
2.	hxpharma.com.cn	本公司	2029年6月11日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董事及監事的權益披露

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各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將詮釋為適用於監事)如下:

					緊隨
				緊隨	[編纂]後
				[編纂]後	佔本公司
				於相關類別	已發行股本
				股份的概約	總額的概約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及類別⑴	持股百分比	持股百分比(2)
康心汕博士⑶	執行董事、董事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長及總經理				
		配偶的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4)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Feng Yan 女士(3)	執行董事及	實益擁有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副總經理				
		配偶的權益	[編纂]	[編纂]	[編纂]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等百分比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 (3) Feng Yan 女士為康心汕博士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泰瑞和投資直接持有本公司合共5,000,000股股份,並為我們的僱員持股平台之一。康心汕博士是泰瑞和投資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泰瑞和投資的有限合夥人概無出資超過泰瑞和投資合夥權益的三分之一。因此,康心汕博士被視為於泰瑞和投資持有的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主要股東之權益披露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10%或以上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直接或間接擁有以下本集團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10%或以上權益。

3. 服務合約

各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該等服務合約的主要詳情包括(a)任期 三年,等同於董事會的任期;及(b)根據彼等各自任期的終止條款。經股東批准, 董事可予重新委任。服務合約可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規則予以重續。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合約。各合約包含有關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 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通過仲裁解決爭議的規定。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亦不擬與任何董事或監事(各自作為董事或監事身份)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者除外)。

4.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除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本文件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附註11所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概無董事或監事自本公司收取其他薪酬或實物福利。

5. 已收代理費或[編纂]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董事、監事或名列本附錄「專家資格」一段的任何人士曾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資本而向我們收取任何[編纂]、[編纂]、代理費、[編纂]或其他特別條款。

6. 免責聲明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a) 除「主要股東」及「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及監事的權益披露」各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於股份[編纂]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概無董事、監事或本附錄「專家資格」提述之專家於本公司之發起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c) 概無董事、監事或本附錄「專家資格」提述之專家於本文件日期存續且 對本集團整體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概無董事、監事或本附錄「專家資格」提述之專家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任何現有或擬訂立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合約);
- (e) 除「主要股東」及「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董事及監事的權益披露」各節所披露者外,在不計及根據[編纂]可能獲承購的任何股份的情況下,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於我們的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已發行附投票權股份中擁有10%或以上的權益;
- (f) 本附錄「專家資格」所述的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 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 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及
- (g)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權益的現有股東於本集團每年的前五大客戶或每年的前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本文件為草擬本,屬不完整並可予更改,且本文件須與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七

法定及一般資料

其他資料

1. 遺產税

董事已獲悉本公司及任何主要子公司於中國法律下不大可能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2.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我們所知,並無待決或威脅我們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運營業績整體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我們向[編纂]委員會[編纂]批准H股[編纂]及[編纂]。已 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證券獲准納入[編纂]。

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本公司應付聯席保薦人的保薦費總額為700,000美元。

4. 開辦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產生任何重大開辦費用。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家資格 5.

提供本文件所載意見的專家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獲發牌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 (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3類 (槓桿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 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 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

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獲發牌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第1類 (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以及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條例註冊的公眾利益實體審計師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

物業估值師

專家同意書 6.

名列本附錄 「專家資格」一段的各專家已就刊發本文件發出同意書,表示同 意按本文件所載形式及內容刊載其證書、函件、意見或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 今並無撤回該同意書。

上文所列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亦無擁有可認購 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法定及一般資料

7. H股持有人的税務

香港

出售、購買及轉讓H股須繳納香港印花税。現時向各買家及賣家收取的税率為所出售或轉讓H股的對價或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10%。有關稅務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一稅項及外匯」。

諮詢專業顧問

本公司建議有意成為股份持有人的人士,倘對持有或處置或買賣股份產生的稅項問題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公司、董事或參與[編纂]之其他各方概不就因有關股份持有人持有、出售或處理股份或行使股份附帶之任何權利所產生之任何稅務影響或責任承擔責任。

8.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4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9.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包括康心汕、廈門展鴻達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福建華興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廈門泰瑞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福州市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廈門金東泓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金東石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華鑫悦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廈門華安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新餘鴻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保税區歆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福建省醫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新餘鴻磐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淄博匯富創景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廈門泰瑞泓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除[編纂]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編纂] 或本文件所述的關聯方交易向上述任何發起人支付、配發或提供,或建議支付、 配發或提供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10. 有關股份回購的限制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一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及「附錄六一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11. 約束力

倘若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致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 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12.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為我們[編纂]後的合規顧問。

13.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規定的豁免分開刊發。

14. 其他事項

-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 行或擬發行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或債權證以換取現金,或以現金或其 他方式以外的方式全部或部分繳足;
- (b)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 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給予任何[編纂]、[編纂]、[編纂]或其他特殊條款;
- (c) 本公司或我們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有任何購股權,或有 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任何購股權;
- (d) 我們並無發行任何創始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e) 我們並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我們並無行使任何優先購買權或認購權轉讓的程序;
- (g) 我們並無獲得或給予為期一年以上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為重要的出租 或租購廠房合約;
- (h) 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出現可能對或已經對我們財務狀況構成重 大影響的中斷情況;
- (i) 並無影響我們從香港境外向香港匯入利潤或匯回資本的限制;
- (j) 並無任何部分之本公司股權或債務證券(如有)目前於任何證券交易所 或交易系統[編纂]或[編纂],目前亦無尋求或同意尋求於香港聯交所 以外之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或允許[編纂];
- (k) 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權證;
- (I) 本公司為股份有限公司,須遵守中國公司法;及
- (m)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的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随同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 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及
- (b)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將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內於聯交所網站(<u>www.hkexnews.hk</u>) 及本公司網站(<u>www.hxpharma.com</u>)展示: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本集團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5月31日止五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c)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d)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集團[編纂]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 載於附錄二;
- (e)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重大合約概要」 所述的重大合約;
- (f)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 (g) 「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服務合約」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h)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及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就(其中包括)本集團有關中國法律的一般公司事務及物業權益所出具的法律意見;